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0457臺北市中山區吉林路110號6樓

承辦人：詹欣怡

電話：02-25626552轉14

傳真：02-25626559

電子信箱：edu_pe.47@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10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0303036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小組實施計畫1份 (14515027_1103030363_1_ATTACHMENT1.odt)

主旨：為公告本市「第22屆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國小組實施計畫」一案，敬請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第22屆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國小組實施計畫辦理。

二、為鼓勵教師教學創新與精進、同步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與品質及服膺12年國教新課綱精神，本年度徵件類別如下：

(一)行政管理及創新；

(二)課程教學及評量；

(三)班級經營與輔導。

三、另為擴大本案實施效益，暫定於110年10月份辦理幼兒園、國小組、中學組聯合頒獎典禮，並調整得獎作品分享活動至群組研習或相關研習場合辦理，惟屆時將視疫情情況調整頒獎典禮時程及方式，詳細內容請參閱各組實施計畫。

萬芳國小 1100311



VCAA1106001477



四、有意願報名者請逕至本局教育專業創新及行動研究網站(網址：<http://163.21.34.143>)下載相關計畫。

五、各校如對本實施計畫有疑問，請聯絡以下人員：

(一)國小組承辦學校：本市國語實小教務處李美怡主任，連絡電話：2303-3555轉200。

(二)本局承辦人：本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詹欣怡老師，連絡電話：2562-6552轉14。

(三)網站操作資訊：本市大橋國小總務處賴健二主任，連絡電話：2594-4413轉145。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副本：華東臺商子女學校、東莞台商子弟學校、上海台商子女學校

